

#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第二十八批群众举报件边督边改情况

(上接十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2	X2HA202105040090	郑州中原区富民路南头,离刁沟村卫生室不远,在富民路上有废品收购站,污染土壤。刁沟村西南头高铁沿线两侧,村委会违规占地建造公墓,这个区域应该是规划绿地或林地。	中原区	土壤	2021年5月6日,中原区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查:刁沟村卫生室西“废品收购站”,实为刁沟村第一村民组村民海全的临时居住地,2014年刁沟村征迁后,该村民因无处居住,常年流动居住在临时活动房内,2020年以来,一直居住在雪松路与工业路交叉口东北角的临时活动房内,平时以捡拾周边工地废品为生,现场无存留的废品,不存在污染土壤情况。刁沟村西南头高铁沿线两侧,为刁沟村回族群众历史遗留自然坟地,现场无坟头,绿化良好,植被以松柏为主。该处原为刁沟村荒地,刁沟村建村以来,回族村民在此处土葬。回族历来实行“速葬、薄葬、土葬”的丧葬习俗,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第六条,“尊重少数民族的丧葬习俗”。因城市发展需要,2017年刁沟村村委会及村民充分理解支持,积极配合市政道路建设及刁沟村改造项目推进,对村庄范围内原有分散的自然坟墓进行集中整合,非本村村民坟墓全部外迁,本村村民坟墓迁葬至该处原有墓地中,并明确专人负责,由村集体统一管理,未改变该处集体土地用途。	部分属实	鉴于刁沟村回族历史遗留自然墓地形成年代久远,经积极协调沟通,郑州市目前尚无公益性民族公墓,短期内无法外迁。中原区将督促莲湖街道及刁沟村村委会加强坟地管理,严禁对外销售出租,保持现有规模不扩大。按照民族习俗对周边进行绿化,对坟地内不必要的装饰进行清理,美化环境,消除视觉影响。	已办结	无
23	D2HA202105040053	郑州市新密市岳村镇,中王庙村三组内的大水库,被村队长、支书在水库内填埋大量生活垃圾。	新密市	土壤	2021年5月6日,新密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开展调查处理。经调查,岳村镇中王庙村没有水库。2017年2月25日,岳村镇中王庙村村民郑文学分别与岳村镇中王庙村三组村民郑有智等8户村民签订承包合同,承包土地共计9.1亩,合同约定承包期限为:2017年2月25日至2037年2月24日。经核实,在郑文学土地承包期间,其在流转土地内倾倒黄土、建筑垃圾用于填平荒沟进行土地平整。经岳村镇纪检监察部门调查,其倾倒黄土、建筑垃圾行为与中王庙村支书及中王庙村三组组长无关。2018年12月12日,河南海水川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与岳村镇中王庙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承包合同,将包括原郑文学承包土地在内的岳村镇中王庙村土地整体承包,由该公司从事苗木栽培、农业种植等经营活动。现场调查时发现,在该地块内主要种植有大叶女贞、海棠树等绿化树木。	部分属实	新密市已要求相关部门依据各自职责分工,规范土地承包流转管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生态环境权益。	已办结	无
24	X2HA202105040027	荥阳市广武镇西苏村,阿毛食品厂,紧挨村委大院,之前没有环评,违法生产多年,废水废气乱排,近些年骗到了环评,环评要求该企业污水排入广武镇污水处理厂,但实际上西苏村没有能通到广武镇污水处理厂的市政管网。	荥阳市	水	2021年5月5日,荥阳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举报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现场检查发现,阿毛馒头店办理有营业执照,未办理环评。现场除两台蒸柜外,其余设备已清空,蒸柜也已停用。经询问负责人刘鹏,之前在这里加工过油条,现在已停产,油炸设备也已拆走,在这里只作为仓库使用。举报问题部分属实。关于废水废气乱排问题,经调查了解,该店不涉及生产废水,油炸产生油烟经排气筒排出。生活污水经厕所污水管道与村中农污管网连接,排至西苏楼村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举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荥阳市广武镇政府要求该店负责人,对馒头蒸柜等及时清空,仓库内不允许有食品加工设备存在。后期加强巡查检查,确保整改后不反弹。	已办结	无
25	X2HA202105040091	恒大、融信在西四环郑裕路周边,工地脏乱差没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要求,生活垃圾遍地无人管理。	中原区	大气 土壤	5月5日,中原区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核查。经查,刁沟安置区恒苑小区于2020年10月建成,2020年11月26日完成了回迁群众选房,小区居民尚未入住,现场无施工,无生活垃圾堆积。因小区周边公共道路路网尚未畅通,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将小区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约300立方米建筑垃圾及少量生活垃圾,用土工布覆盖后临时堆放在小区西大门北侧的围墙外,现场存在防尘网破损、少量扬尘、垃圾外漏等问题。融信奥体世纪项目融园项目施工中能够落实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八个百分百”要求,现场无生活垃圾堆积。	部分属实	针对刁沟安置区恒苑小区外建筑垃圾问题,中原区控尘办对莲湖街道办事处下达督办通知书,对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莲湖街道办事处督促企业整改到位。目前,现场垃圾已清理完毕,并用防尘网覆盖。中原区控尘办对中原区城管局下达处罚建议通知,要求对相关责任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处罚,并报请郑州市控尘办对相关责任单位进行信用评价扣分。	已办结	无
26	X2HA202105040083	郑州市王新庄污水处理厂位于郑州东站附近,周边紧邻居民住宅,处理厂臭气熏天,夜间噪声大。前几年政府回复,将搬迁污水处理厂,但至今没有进展。举报人要求搬迁污水处理厂。	市城管局	噪音 大气	经调查,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存在臭味,为处理污水及污泥处置过程中产生的臭味,所反映的噪音问题已不存在。2020年郑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0)10号第十二条关于拨付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费相关事项中,“要求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资源规划局、城管局、郑东新区等部门尽快制定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关停方案”。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2020年11月24日批复《关于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污水系统调整及调水方案规划意见的复函》中,提出陈三桥调水方案是解决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停运后现状污水处理的出路。郑州市城市管理局在2021年1月27日对陈三桥调水管线工程组织专家评审,并通过了该方案,现已完成方案修订规划,并报政府实施立项和建设。2021年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印发《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郑州市2021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决议》的通知中,已将郑州市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调水工程列入2021年郑州市城建计划。	部分属实	为解决异味问题,对污泥罩棚实行了封闭,并在周边架设了雾森除臭系统,定点雾炮除臭装置和移动雾炮车(雾炮车内增加了除臭药剂)。另外,根据郑州市政府的要求,待王新庄中水切改工程完工、陈三桥污水管网切改完成后停运。按照城建计划,2021年开展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调水工程前期工作,争取2021年内开工建设。	阶段性办结	无
27	X2HA202105040089	郑州市新密市小郑沟村北边宏远建材厂,长期出入拉货车,尘土飞扬污染空气。	新密市	大气	2021年5月6日,新密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逐一进行调查处理。问题一:关于反映郑州市新密市小郑沟村北边宏远建材厂,长期出入拉货车,尘土飞扬污染空气问题。经调查,岳村镇乔地村小郑沟组北边原为新密市宏源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依据《新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密市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密政文〔2019〕59号)要求,2019年7月,该公司已经取缔到位;2019年10月,已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绿色矿山标准覆土复绿到位。现场未发现存在拉货车和尘土飞扬污染空气现象。经调查,反映问题情况部分属实。问题二:关于反映的该厂周边还有几处存放建筑物料的地方,扬尘很大问题。经对原新密市宏源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周边排查,未发现其周边存在存放有建筑物料、扬尘现象。经调查,反映问题情况不属实。	部分属实	新密市已要求有关部门依据各自工作职责,加强巡查,切实维护整治成果;杜绝露天堆放物料现象,防止扬尘产生。	已办结	无
28	X2HA202105040064	郑州市新密市来集镇杨家庄耐材厂院内的料不覆盖,扬尘大。	新密市	大气	2021年5月5日,新密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调查,该耐材厂于2012年关停,厂区内无生产设备,厂区内存放有40吨铝矾土,未覆盖,物料因长期存放表面已经长草。	属实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来集镇政府已要求东于沟村对堆放的物料进行清理。截至5月6日,该处堆放的物料已清理完毕。	已办结	无
29	X2HA202105040065	郑州市新密市牛店镇武村文化大院西南200米处有个洗煤筛煤厂,非法占地,露天生产,污水直排入沟内,污染严重。	新密市	水	2021年5月5日,新密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逐一进行调查处理。经调查,新密市牛店镇武村文化大院东临耕地,西临牛店镇武村村部,南临鱼塘,北临林地。该文化大院西南侧200米处为牛店镇李湾村耕地,现种植小麦农作物。在该区域未发现洗煤筛煤厂。	部分属实	新密市已要求有关部门依据各自工作职责加强巡查,坚决杜绝未批先建现象发生。	已办结	无
30	X2HA202105040005	东华镇小龙沙场,通过暗道将洗沙水排到厂区西侧,流入登封母亲河,最后流入白沙水库。	登封市	水 生态	2021年5月5日,登封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举报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登封市东华镇颍河建材沙厂在封闭型厂房外的东北侧按照规定配套建设有三个三级“三防”沉淀池(每个沉淀池东西长18米,南北宽5.5米,深度4.2米,约410立方米,3个共1230立方米)用于生产中产生的废水(洗沙水)集中收集循环使用不外排;封闭型厂房内配套建设安装有两个立式专用钢质全密闭循环水水罐(一个150立方米,另一个200立方米)水污染防治设施,生产中产生的废水(洗沙水)集中收集循环使用不外排。现场未发现该厂设置暗管排沙水现象,经对该厂北侧的颍河河道进行仔细排查,现场未发现该厂设置暗道将洗沙水排到厂区西侧流入颍河的现象。该举报不属实。	部分属实	下一步工作中,登封市将加大对辖区工业企业的现场检查频次,加大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全面落实好各项环保防治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已办结	无
31	X2HA202105040066	郑州市新密市袁庄乡桑家坡有一处石灰加工点,毁林占用山地,污染环境。	新密市	生态	2021年5月5日,新密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交办问题进行现场调查。经调查,新密市袁庄乡确有桑家坡组,该组位于新密市袁庄乡袁庄村,经现场排查,未发现该组有石灰加工点;另经走访该组部分村民,均表示该组无石灰加工点。	部分属实	新密市联合调查组将加大对该区域的检查力度,严防发生环境违法现象。	已办结	无
32	X2HA202105040071	郑州市金水区的马头岗机场在军用飞机训练起降时,产生很大的噪音,住进新回迁小区的居民无法休息。	金水区	噪音	2021年5月5日,金水区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情况如下:经调查,马头岗军用机场为军事管理区,工作人员无法进入,且军用机场附近禁止逗留、拍照和录制视频。到达马头岗军用机场附近后,经了解,当日无训练科目,所以未发现军用飞机起降,无明显噪音。但经过走访新回迁小区的居民得知日常生活中,确实能听到飞机起降降落的声音。	属实	针对该问题,金水区制定以下整改措施:1.马头岗机场属于军事管理区,金水区政府通过金水区武装部致函马头岗机场部队进行沟通,建议部队在确保训练任务的情况下,对训练时间、频次进行调整,尽量减轻对周边群众的影响。2.杨金路街道办事处将加大对机场周边广大居民的宣传力度,希望他们支持国防建设,感谢他们在和平年代里为祖国国防事业做出的牺牲和奉献,努力维护军民团结的良好局面。	已办结	无

(下转十二版)